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osperous Printing Company Limited
萬里印刷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85)

委任董事

萬里印刷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各自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宣佈(i)黎子彥先生(「黎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ii)邵志堯先生(「邵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兩者均自2026年2月5日(交易時段後)起生效。

黎先生及邵先生的簡要履歷載列如下：

黎子彥先生，62歲，持有威爾士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工商管理高級文憑。

黎先生目前擔任夢諾時尚體育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舉辦體育賽事)的董事。黎先生於英國、香港、新加坡、泰國及巴基斯坦之國際公司任職期間擔任銷售、市場推廣、行政及人事方面之管理人員，累積超過30年工作經驗。2021年9月13日至2023年11月21日，黎先生曾擔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健康科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當時稱為中國寶沙發展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69)的執行董事。

黎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日期為2026年2月5日的董事服務合約，初步任期由2026年2月5日起至2029年2月4日為止，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並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經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參考其職位、職責級別及本公司薪酬政策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黎先生有權每年收取袍金360,000港元，另加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不時建議後可能進一步決定的任何酌情花紅及／或其他福利，其中包括董事保險。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黎先生已確認，於本公佈日期，彼(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並無於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iii)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iv)並不知悉有關彼任命的其他事宜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h)至(v)段由本公司披露。

邵志堯先生，59歲，於1990年獲香港理工大學頒授建築測量專業文憑，並於2009年獲南澳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2014年9月成為英國特許房屋學會特許會員，並於2014年10月成為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專業會員。

邵先生在房地產業的銷售與市場推廣、項目管理及顧問方面擁有超過27年經驗。彼曾於多家主要物業發展商任職，包括瑞安房地產有限公司(1993年至1994年)、港陸物業發展有限公司(現稱中泛置業中國有限公司)(1994年至1997年)、上海實業投資有限公司(1997年至2009年)及新昌營造集團(2014年至2016年)。於2009年，邵先生成立邵志堯測量師行(一家香港本地房地產測量公司)，彼現時擔任該公司的董事及顧問，專責項目融資及發展研究。邵先生亦自2016年3月起獲委任為江西財經大學客席教授。彼自2017年12月22日起一直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宏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2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邵先生已確認，彼(i)已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1)至(8)條所載的獨立性標準；(ii)過往或現時概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且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關連；及(iii)獲委任時概無受任何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所規限。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邵先生確認彼(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並無於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iii)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iv)並不知悉有關彼任命的其他事宜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h)至(v)段由本公司披露。

邵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日期為2026年2月5日的董事服務合約，初步任期由2026年2月5日起至2029年2月4日為止，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並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經薪酬委員會參考其職位、職責級別及本公司薪酬政策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邵先生有權每年收取袍金120,000港元，另加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不時建議後可能進一步決定的任何酌情花紅及／或其他福利，其中包括董事保險。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黎先生及邵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萬里印刷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三明

香港，2026年2月5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林三明先生、姚遠女士、陳秀寶女士、許鈺玲女士、葉百明先生及黎子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藍章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延女士、黃禧超先生、梁嘉進先生及邵志堯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發行人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文件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刊載。本公佈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prosperous-printing-group.com.hk刊載。